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3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83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8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否决《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收购惠州市新福盛乐器制造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控股子公司惠州佳音王乐器有限公司拟收购惠州市新福盛乐器制造有限公司全部资产。李爱付与李士珩为父子关系，本次资产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38,83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